

#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6 日以书面、电子通信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召集人已对本次紧急会议作出说明，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

2. 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6 日 14 点 00 分在中国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郑家庄 108 号 2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黄滔女士、王冬先生、周一虹先生、刘志军女士、李孔攀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岳鑫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

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6-033）。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工商登记机关的要求办理法定代表人工商登记备案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7 日